

9月1日起工商企业的节能措施

今年8月24日，联邦政府通过了一项法令，规定从2022年9月1日起采取各种措施来节约能源。该条例涉及住宅楼、工作场所和房间以及公共大楼，适用期为6个月。通过《关于短期有效措施确保能源供应的条例》（EnSikuMaV），联邦政府想在大楼范围里在短时间内推行有限期的节能措施，同时也是为了加强保证冬季的能源供应。

零售业的商店门口和入口系统

零售商不允许在有暖气的营业场所一直打开店门和入口系统，因为打开店门就会损失热量。这对那些不需要一直打开入口或出口大门作为逃生出路的情况尤为适用。

发光的广告装置

晚上10点至次日4点之间，照明或发光的广告装置必须熄灭。如果照明是维护道路安全或避免其他危险所必需的，则属特殊情况不必熄灭，除非在短时间内可用其他措施代替。无论各商店的营业时间如何，原则上都适用照明禁令。

在工作场所办公室内的空气温度

原则上，该条例并不是根据雇主是依照公法还是私法来安排（工作场所），而是根据办公室是否在公共大楼内来区分的。

对于公共大楼以外的雇主，最初没有义务进行全面降低温度。在规定中的第6条对公共大楼所设定的作为最高温度的各种温度值，例如政府机关，在此仅适用作为最低温度值。

这意味着在各个相应的框架内可能会偏离职业安全指南的规范。具体温度取决于工作的类型和难度，并可以在条例中找到。例如，对于体力较轻且主要是久坐的日常工作，温度降低到19摄氏度是可以的。

热水

分散式饮用水加热系统，特别是即热式热水器或分散式热水储水箱，如果主要用于洗手，则必须关闭。若是根据公认的技术规则出于卫生原因而需要系统运行的，则可以在有限的时间内暂时或完全不关闭设备。

住宅楼的能源供应商和业主的信息义务

向作为最终客户的住宅楼或公寓业主或住宅单元用户提供燃气和热力的供应商，必须在 9 月 30 日之前向这些最终消费者提供各种具体信息。

这大概会涉及到诸如大楼或住宅单元在上一个计费周期内的能源消耗和能源成本、可比计费周期的预估能源成本金额以及计算得出的大楼或住宅单元的节能潜力，假设平均室温持续降低 1 度，则预计可节省 6%。对住宅大楼的业主适用不同的义务，取决于住宅单位的数目（参阅条例的第 9 条）。

该条例于 2022 年 9 月 1 日生效，并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这天结束的时候失效。对违规行为将处以最高 10 万欧元的罚款。若持续违规甚至可能导致长达两年的监禁或罚款。该法令规定了其他领域的进一步措施，可在此处查看 https://www.bmwk.de/Redaktion/DE/Downloads/E/ensikumav.pdf?__blob=publicationFile&v=4